2024年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单位预算

目录

1. 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4年单位预算表
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9.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0.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1.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2. 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4年预算情况说明
13. 名词解释
14. 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概况
15. 主要职能
16. 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国家、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有

关旅游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执行海南自由贸易港政策措施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

1. 研究拟定全市旅游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活动、专项执法

行动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

1. 具体承担辖区内旅游、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

电影、体育、科技（知识产权除外）等方面执法工作。

1. 负责加强市旅游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日常巡查，及时制

止或查处违法从事有关生产、经营或其他活动行为。

1. 负责受理市旅游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方面投诉，并做好

调查处理结果回复工作。

（六）承担“扫黄打非”有关工作任务。

（七）承办市委、市政府、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及上级部门交

办的其他事项。

1. 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部门本级。

根据上述职责，本单位内设机构3个：综合办公室、文化执法中队、旅游执法中队。

第二部分 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或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4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33.75万元。其中，收入总计133.75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130.75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3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133.75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预算支出130.75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3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30.7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11万元，主要是因为今年项目收入由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88.24万元，占6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20.22万元，占15%；卫生健康（类）支出12.83万元，占10%；住房保障（类）支出9.46万元，占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2024年预算数为88.2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44万元，主要是因为工作人员调出，经费也相对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0.6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7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9.5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53万元，主要是因为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纪实，经费也相对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4.9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26万元，主要是因为工作人员调出，经费也相对减少；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7.8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45万元，主要是因为工作人员调出，经费也相对减少。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9.4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55万元，主要是因为工作人员调出，经费也相对减少；

三、关于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126.8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8.6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8.2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四、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1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0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

五、关于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6万元，主要是今年项目收入由政府性资金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3万元，占10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6万元，主要是因为今年项目收入由政府性资金预算拨款。

六、关于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4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政府性基金支出，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3年收支总预算133.75万元。

七、关于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4年收入预算133.75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经费拨款收入130.75万元，占98%；政府性基金收入3万元，占2%。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49万元，主要是因为工作人员调出，经费相对减少。

八、关于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4年支出预算133.7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6.88万元，占95%；项目支出6.87万元，占5%。比上年预算数减少7.73万元，主要是因为压减政府性基金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本级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琼海市旅游文化行政执法大队12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130.75万元、政府性基金3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二、上年结转结余收入：指用于反映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等。

三、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用于市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旅游文化行政执法日常事务支出。

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指用于市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文化和旅游市场执法管理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十二、政府性基金收入：指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